

资阳环境科技职业学院

学生实习安全承诺书

为保证实习效果，确保实习安全、有效的完成实习任务，本人承诺遵守学校以下安全规定：

一、本人承诺服从指导教师的安排，接受安全教育，严格遵守实习单位的一切规章制度。

二、本人承诺注意人身安全，遵守交通规则，不得擅自到江、河、湖、海等水域洗澡或游泳；讲究饮食卫生，预防疾病传播。

三、本人在实习期间承诺妥善保管自身财物，爱惜公共物品和学习设施，如因个人原因损坏公物学生应按照实践单位的相关规定照价赔偿。

四、本人严格遵守实习单位的安全管理、防疫管理和操作规程等相关规章制度，服从指导教师的安排，如因不服从实习单位管理而造成的伤害事故，由本人及其监护人承担相应责任。

五、本人不得擅自离开实习岗位，确因特殊原因必须离开实习岗位的，应向带队教师及指导教师请假，且履行相关请假手续，经批准后方可离开。

六、本人严格按照指导教师安排的内容进行学习，不做与实习岗位无关且有安全隐患的活动。

七、本人在实习岗位期间食宿以及非公差旅费的一切费用自理。

八、如违反上述规定，造成个人人身安全事故或经济损失的，由本人承担。造成集体和国家损失的，视情节轻重，根据有关规定处理。

承诺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年 月 日